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ANGJIANGSECURITIES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八年五月

重要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7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招商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招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章本期次级债券概况	3
第二章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四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3
第五章本期次级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六章本期次级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七章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4
第八章其它事项	14

第一章本期次级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本期次级债券于2016年12月16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6]841号”文同意，规模为不超过50亿元。

二、债券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简称“本期次级债券”、“本期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7长江C2”，代码为“118962”。

四、发行主体：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公司”、“长江证券”）。

五、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票面利率为5.3%，发行总规模为20亿元。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次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赎回本期债券的公告。若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债券将被视为

第3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次级债券。所赎回债券的本金加第3年利息在兑付日2020年3月1日一起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4年、第5年存续，并从第4个计息年度开始上调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3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上调后的票面利率将在第4年、第5年期间保持不变。发行人应在发布不赎回本期债券公告的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上调票面利率具体情况公告。

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无

十、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一、、发行时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次级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及上市

2007年12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复，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由石家庄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而设立。2007年12月19日，公司完成迁址、变更法人代表等工商登记手续，正式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12月27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代码为000783。

(二) 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为湖北证券公司，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批准于1991年3月18日成立。成立时实收资本金17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出资1000万元。1996年8月，公司按照《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各级分行与其投资入股的证券公司脱钩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与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脱钩，并在此过程中同时申请增资扩股至1.6亿元。1996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6]429号文批准了公司的申请。1997年完成增资扩股至1.6亿元的工作，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等13家企业成为新股东。1998年4月，公司股东会决定以资本公积金及1997年度部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使公司注册资本扩充至3.02亿元。中国证监会于1998年11月12日以证监机构字[1998]30号文核准了该转

增事项。1999年4月6日，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同意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到10.29亿元。中国证监会于2000年2月24日以证监机构字[2000]31号文核准了增资扩股方案，并同意公司更名为“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2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10.29亿元增至20亿元，同时核准了新增出资单位的股东资格。

经公司董事会以及200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2004年12月29日以《关于同意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立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4]176号）批准，公司以存续分立方式分立为两个公司，存续公司继续保留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名称，原注册资本及业务范围不变，同时新设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剥离的非证券类资产。

2005年1月14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5]2号文下发《关于委托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托管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及所属证券营业部的决定》批准，公司托管原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及所属证券营业部、服务部。2005年6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签订了受让合同，受让了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类资产。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石家庄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96号），2007年12月27日，公司完成重组后在深交所复牌，股票简称“长江证券”，代码“00078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

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80号），2009年11月，公司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共计配售4.96亿股，募集资金净额32.02亿元。配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171,233,839元，已于2009年12月22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51号），2011年3月，公司公开发行股份2亿股，募集资金净额24.76亿元。增发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371,233,839元，已于2011年5月24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2014年5月15日，根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4年7月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刊登了《公司2013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用资本公积金中的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7月9日，公司2013年度分红方案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2,371,233,839股增至4,742,467,678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50号），2016年7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87亿股，募集资金净额82.69亿元。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529,467,678元，已于2016年8月11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三）发行人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与期货经纪；证券与期货投资咨询；证券

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与期货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业务；多种期现货商品的贸易、贸易经纪及代理等。

二、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189,350.15	-7.44%	183,392.11	4.37%	3.15%	减少 10.96 个百分点
资本中介业务	146,147.14	5.76%	11,279.73	-22.36%	92.28%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证券自营业务	75,362.17	20.36%	8,197.90	-28.16%	89.12%	增加 7.35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69,738.44	6.05%	45,900.66	16.00%	34.18%	减少 5.64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66,048.13	-0.85%	28,238.83	40.70%	57.25%	减少 12.62 个百分点

2017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率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7.44%，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0.96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 2017 年市场交易量萎缩、佣金率持续下滑，公司营业网点新设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单位：亿元

证券种类	2017年			2016年		
	代理交易额	市场份额	业务地位	代理交易额	市场份额	业务地位
股票	45,425.72	2.013%	15	50,057.72	1.96%	16

基金	1,018.04	0.519%	14	545.90	0.25%	21
债券	74,696.17	1.445%	23	61,478.68	1.32%	19
证券交易总额	121,139.92	1.590%	20	112,082.31	1.51%	19

注：上表为境内母子证券公司数据，数据来源于沪深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额包括债券回购。

(2) 资本中介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76%，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2.79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积极做大资本中介业务规模，凭借业务规模的增长来抵御利差收入收窄影响，从而推动投产效率提升。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年		2016年	
	销售总金额	代理交易佣金收入	销售总金额	代理交易佣金收入
基金	13,363,653.81	3,469.11	1,493,817.11	3,183.81
资产管理产品	23,602,278.09	927.22	30,185,164.36	122.39
保险产品	-	-	-	-
合计	36,965,931.90	4,396.33	31,678,981.47	3,306.20

注：上表为境内母子证券公司数据。

(3) 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0.36%，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7.35 个百分点，主要是 A 股主板行情上行，推动公司权益类自营收益增加。

证券自营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16,390.85	1,873,506.41	1,547,920.49	1,486,145.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8,054.89	869,474.07	752,440.62	645,655.39
衍生金融资产	401.99	401.99	626.37	626.37
衍生金融负债	10,467.15	10,256.93	7,103.55	7,084.26

注：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②衍生金融工具中的期货投资与利率互换，按与每日无负债结算暂收暂付款抵销前的金额列示。

自营证券损益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	-------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87.46	95,869.89	99,532.22	91,228.3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046.78	70,662.98	29,294.20	27,314.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772.18	27,963.55	38,715.04	32,178.01
衍生金融工具	-2,531.50	-2,756.64	31,522.98	31,736.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07.04	4,642.43	-22,737.60	-23,057.2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66.58	6,998.91	-59,565.86	-59,878.00
衍生金融工具	-2,559.54	-2,356.48	36,828.26	36,820.79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中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的投资收益。

（4）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6.05%，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5.64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投行机制优化，项目发行规模和排名增加，推升收入增长；但同期市场发行利率提升，投行展业成本增加，导致利润率有所下降。

投资银行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承销类别	承销方式	承销次数		承销金额		承销净收入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IPO	主承销	3	5	61,568.97	152,747.81	4,257.92	7,818.69
	副主承销	0	2	-	782.96	-	16.04
	分销	4	-	2,000.00	-	11.32	-
增发	主承销	6	7	410,926.29	937,055.06	5,413.69	7,266.16
	副主承销	0	1	-	-	-	-
	分销	1	-	-	-	471.70	47.20
配股	主承销	0	-	-	-	-	-
	副主承销	0	-	-	-	-	-
	分销	0	-	-	-	-	-
债券	主承销	60	35	4,724,465.00	3,419,000.00	30,842.03	19,303.02
	副主承销	0	-	-	-	-	-
	分销	37	10	320,500.00	234,000.00	183.21	977.71
合计		111	60	5,519,460.26	4,743,585.83	41,179.87	35,428.82

注：上表为境内母子证券公司数据（财务顾问和保荐业务数据口径相同）。

公司股票主承销业务完成IPO项目3个，主承销金额6.16亿元；增发主承销项目6个，主承销金额41.09亿元；债券主承销项目60个，主承销金额472.45亿元，其中企业债发行只数排名行业1位；新三板主要业务指标均位于行业第一方阵，推荐挂牌企业68家，完成挂牌企业股票发行融资金额36.09亿元。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增长迅猛，在省内累计推荐挂牌547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保荐业务净收入3,369.43万元；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24,087.90万元（含新三板挂牌、再融资以及四板业务收入）。

（5）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0.85%，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2.62 个百分点，主要是融资利率上行，及债券市场行情下行影响，导致资管产品收益率同比下降。

资产管理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管理业务净值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	2016年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8,426,867.08	4,970,703.15	9,155.21	10,386.86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6,126,335.25	5,237,939.04	47,370.53	49,351.78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345,266.49	322,784.08	588.14	1,896.81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1,284,579.89	361,869.57	2,601.83	273.42
合计	16,183,048.71	10,893,295.84	59,715.71	61,908.87

注：上表为境内母子证券公司数据。

三、发行人2017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1,131.52亿元，较2016年末增加60.57亿元，增幅为5.66%；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265.11亿元，较2016年末增加9.97亿元，增幅为3.91%。公司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56.40亿元，较2016年减少2.17亿元，增幅为-3.71%；实现净利润 15.43 亿元，较2016年减少6.74亿元，增幅为-30.38%。

2017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资产总计	11,315,221.85	10,709,496.78	5.66%
负债合计	8,638,464.76	8,135,321.65	6.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651,088.51	2,551,424.47	3.91%
股东权益合计	2,676,757.09	2,574,175.13	3.99%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564,005.09	585,747.24	-3.71%
营业利润	190,802.49	270,023.43	-29.34%
利润总额	196,069.08	273,585.88	-28.33%
净利润	154,334.39	221,687.63	-30.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511.24	220,657.60	-29.9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782.66	-1,372,74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22.33	-172,73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958.72	1,053,263.5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合理使用次级债券募集资金,资金投向包括固定收益业务,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信用业务,以及除信用业务外的其他创新业务。公司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7年度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章 本期次级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次级债券于2017年5月16日正式起息,首个付息日为2018年5月16日。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完成了“17长江C2”第一次付息。

第六章 本期次级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在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评级将在每年公司年报公告后2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联合评级尚未出具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第七章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建新	独立董事	选举	2017-12-07	股东大会选举
刘元瑞	总裁	聘任	2017-12-29	董事会聘任
	副总裁	离任	2017-12-29	工作调整
邓晖	副董事长	选举	2017-12-29	董事会选举
	总裁	离任	2017-12-26	工作调整
汤谷良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06-27	届满离任
韩建旻	独立董事	选举	2017-06-27	股东大会选举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12-07	因连续三次未能亲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不能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解除其独立董事职务。
陈佳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12-29	工作调整

第八章其它事项

一、重大担保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

江资管出具了《净资本担保承诺书》。承诺如下：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江资管提供最高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为长江资管提供的 5 亿元人民币净资本担保继续有效。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公司其他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纠纷涉案总金额 1,172 万元，预计总负债 94.425 万元。

三、相关当事人

2017年度，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